臺中市神岡區北庄里第 5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神岡區北庄里第 5 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北庄里里長候選人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 陳衍州 	全德工商職業學校	北庄里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北庄里守望相助隊長　北庄里發展促進會理事長　車仔頭福德祠委員　神岡國際青年商會會長　順濟宮巧聖先師會委員　萬興宮荷葉先師會委員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2 年 5 月 29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1. 結合社區舉辦有關婦幼、長輩、弱勢、新住民的各項福利活動，凝聚里民共識共創幸福北庄。
2. 關懷長輩、照顧弱勢，協助里民連結社會福利資源。
3. 積極爭取道路開通與拓寬改善危險路段，持續爭取建設經費，改善里民生活環境。
4. 維持路平、檢視路燈增修、保持水溝暢通。
5. 用心服務，傾聽里民心聲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2 林瑞輝 	神岡國小、神岡國中、省立東勢高工	神岡鄉民代表 神岡區北庄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47 年 10 月 16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1. 爭取里內各項建設與福利。
2. 結合社區關懷據點照顧長者。
3. 協助鄉親申請身障、急難救助及調解法律扶助。
4. 推動環保提升居住品質。
5. 爭取北庄里社區團隊福利。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3 林孟佑 	神岡國小 神岡國中 國立東勢高工	臺中市市議員吳呈賢、吳建德聯合服務處秘書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7 年 10 月 6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1. 爭取水利排水系統清淤。
2. 爭取增設監視器守護社區治安。
3. 爭取里內增設 YouBike 提供里民使用。
4. 爭取里內道路平、路燈亮、水溝通。
5. 爭取里內環境定期消毒提升里內生活品質。
6. 協助弱勢獨居長者申請福利補助。
7. 協助本里各班隊、守望相助隊經費申請。
8. 維持里內政通人和、積極傾聽里民需求、維護里民權益。
9. 做本里里民代言、爭取本里各項經費、及應有之福利。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4 王秋生 	大雅國中畢業	1. 北庄村村長 2. 北庄社區第 3、4 屆理事長 3. 警察局豐原分局義警中隊指導員 4. 臺中市村里福利關懷協會創會長 5. 北庄里守望相助隊主任委員 6. 北庄里里長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37 年 10 月 20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全心全力為北庄，建設北庄為鄉親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5 彭貴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二專畢	臺中市議員周永鴻服務處特助 北庄守望相助幹事 北庄社區發展協會會員 神岡順濟宮交通隊志工隊員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6 年 3 月 9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民主進步黨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1. 結合議員，改善中山路989巷及林厝路、溝心路道路、路燈、道路號誌改善、路口監視器裝置。
2. 鼓勵各社團多多舉辦活動，定期舉辦旅遊活動、定期舉辦讀書會、電影欣賞會、融和異國文化，邀請外國住戶參與社區活動，增加里民身心靈健康發展。
3. 結合企業家推動里民清寒補助金、鼓勵里民學生讀書風氣、獎學金。
4. 整合里辦公室與北庄里社區幹部志工溝通與互動、創造北庄里最大福利。定期召開里民大會與里民座談互動指導。
5. 推動北庄里長輩們輕量級運動方案，以增進長輩的身體健康。
6. 建立里辦公室就業服務，法律諮詢服務管道。
7. 加強與中央地方民意代表連繫，爭取政府資源加強與各級民意代表互動，爭取政府資源，增進北庄里里民福利。
8. 全心為北庄里民服務

貴昌會用真誠、關懷的心來照護我們北庄里里民，以認真、負責的態度來服務我們北庄里里民。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二)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二)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三)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四)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五)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六)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七)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八)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 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 制止。
5.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九)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十)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十一)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圈選欄	⊘
號次欄	號次
候選人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圈選二人以上。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四)圈後加以塗改。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一)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 一項、第七項規定。
(二)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 一項之情事。
(三)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 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神岡區北庄里第 5 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第 0593 投開票所	北庄社區活動中心(1)	臺中市神岡區北庄里中山路 1244 號	北庄里	1-9
第 0594 投開票所	北庄社區活動中心(2)	臺中市神岡區北庄里中山路 1244 號	北庄里	10-13,15-18

遵守選舉法令　　弘揚法治精神